

安全评价报告信息公开表格
(江山蓝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被评价单位名称		江山蓝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评价项目名称/项目编号		江山蓝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套户外用品及50万套汽车内饰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安全预评价报告（道字【评】字第2509006号）	
项目简介（含图片）		江山蓝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住所位于浙江省衢州市江山市贺村镇贺村镇山塘路3号，法定代表人徐肖慧，成立日期2024年07月31日，注册资本为肆佰伍拾万元整，经营范围为：一般项目：新材料技术研发；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户外用品销售；体育用品及器材批发；体育用品及器材零售；母婴用品销售；针纺织品及原料销售；针纺织品销售；面料纺织加工；母婴用品制造（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江山蓝晖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年产20万套户外用品及50万套汽车内饰智能化生产线建设项目位于衢州江山市莲华山工业园区ES6-2地块，总投资10805.63万元，总用地面积20亩。 建设规模与建设内容为：项目拟投资10805.63万元，计划在衢州江山市莲华山工业园区新征20亩土地（ES6-2地块），规划建设生产车间、原料和成品智能仓储、综合楼及其他附属生产设施等建筑物，新购置国内先进的注塑机、上下料机械手、自动分拣线塑料感应焊机、自动切板平缝机、贴胶机、电脑平缝机、自动切线平缝机、电脑打造机、龙门上料机、输送机、地辊台、翻板机、八边铣边机、砂光机及配套环保处置设备，形成年产20万套户外用品及50万套汽车内饰的生产能力。项目光伏发电装置的运行方式采用并网运行、自发自用、多余上网。 本项目产品户外用品及汽车内饰未列入《危险化学品目录》（2015年版，2022年修订，应急管理部等部委公告2026年第3号新增危险化学品）中，其生产过程中涉及危险化学品柴油等。根据《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实施办法》（国家安全生产监督管理总局令第57号，第89号修订），本项目属于其他产业用纺织制成品制造（C1789），该行业未被列入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适用行业目录，因此该单位不需要办理危险化学品安全使用许可证。 本项目位于衢州江山市莲华山工业园区ES6-2地块。厂区东侧为礼贤支路；南侧为规划工业用地；西侧为莲华山大道；北侧为江山市新百丰包装有限公司。	
			
			
			
			
安全评价机构名称		浙江道宇安环科技有限公司	
项目组长		袁福江	
技术负责人		蒋永成	
过程控制负责人		吴芳萍	
评价报告编制人		袁福江、王璐	
报告审核人		夏宇科	
参与评价工作	安全评价师	袁福江、王璐、张卫兴、张奇峰、段建勇	
	注册安全工程师	袁福江、王璐、张卫兴、张奇峰、段建勇	
	技术专家	/	
现场开展安全	人员	袁福江、王璐	
	时间	2025.09.05至2026.6.23	

评价工作	主要任务	资料收集、现场检查、编制报告
评价报告提交时间	2026.6.23	